

保存年限：

#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 函

機關地址：10449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  
92號

聯絡人：李玉霞5503521  
分機2040  
Email:hsia@mmh.org.tw

傳 真：(02)25232448  
(02)25433642

受文者：弘光科技大學

3/4 03077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九日

發文字號：馬院護乙字第11300080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獎助金甄選辦法、獎助金申請書、獎助金申請推薦信及獎助金合約

主旨：檢送本院「馬偕紀念醫院護理學生獎助金辦法」及相關表件，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推薦學生申請，至為感銘。

說明：

一、本院為提昇臨床醫護水準，培育學生並提供適當的就業機會，鼓勵護理優秀學生畢業後從事臨床照顧服務，特制定「馬偕紀念醫院護理學生獎助金辦法」，敬請貴校惠予公告並鼓勵推薦符合資格學生踴躍申請。

二、獎助對象：各大專院校護理系(大學或四技三及四年級)、二技(一、二年級)及五專護理科(四、五年級)之在學學生，延畢生、研究生及在職進修班學生不適用本辦法。

三、獎助條件：受獎助學生初審申請資料，須提交最後一學年學業成績七十分、實習成績七十五分及操性成績七十五分以上(含)；初審資料通過，另安排面談，符合資格者擇優獎助。

四、活動期間：

1. 113年度應屆畢業生(目前為大學或四技四年級、二技二年級及五專護理科五年級學生)申請至113年03月31日申請截止。書面通過者，以信件通知安排於113年4月16日至本院進行工作面談。

2. 114年度應屆畢業生(目前為大學或四技三年級、二技一年級及五專護理科四年級學生)申請至113年09月30日申請截止。

五、獎助金內容及履行就業之義務年限：申請一學年獎助金額壹拾貳萬元整，需至本院服務一年；申請二學年獎助金額貳拾肆萬元整，需至本院服務兩年。申請學生經本院覆核通過並完成簽約及到職手續，即將獎助金匯入申請獎助學生之帳戶。

六、本院為讓學生瞭解在本院之職涯發展、獎助金申請方式，於開學後可擬至貴校洽商舉辦說明會，敬請函轉所屬協助辦理。

七、隨函檢附馬偕紀念醫院護理學生獎助金辦法、馬偕紀念醫院護理學生獎助金申請書、馬偕紀念醫院獎助金申請推薦函及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獎助金合約書各一份。

八、申請時間：依申請截止日(以郵戳為憑)，申請文件經貴校護理科系主任核章後寄至 10449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92號，馬偕紀念醫院 護理部李玉霞督導

收。

九、本專案說明會聯絡人：護理部李玉霞督導，聯絡電話：02-25433535-2040，  
mail:hsia@mmh.org.tw。

正本：中臺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  
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林口校區、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  
學嘉義校區、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大學、中山醫學大學、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  
技大學、德育護理健康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馬偕學校財  
團法人馬偕醫學院、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臺北醫學大學、中國醫  
藥大學、輔英科技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義守大學、高雄醫學大學、長  
榮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大葉大  
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  
人慈濟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南護理專  
科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  
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副本：人力資源室、護理部

院長 張文瀚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部室科主任管決行